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学生工作处文件

成信学字 [2021] 9号

关于做好 2021 年暑假学生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:

为切实做好学生在暑假期间的教育管理工作,维护师生健康安全,按照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,根据《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关于2021年暑期及期末有关工作安排的通知》(成信校发〔2021〕102号)文件精神,结合我校实际情况,现将2021年暑假学生工作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切实做好学生的安全教育工作

各学院要在暑假前开展一次"安全教育"主题班会,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,将公共卫生安全、人身财产安全、法制纪律教育等有效结合起来,让学生增强防艾禁毒、远离校园贷、防电信诈骗等意识,防止发生安全事故。各学院应主动了解离校学生动向、心理状况、身体健康等情况,做好疫情防控教育宣传。

学生在离、返校途中,要切实做好个人防护,戴口罩、少聚集、做好手部清洁。学生在暑假期间,要坚持做好健康监测,并积极配

合属地疫情防控指挥部的各项工作。

二、暑假留校学生工作安排

(一) 工作原则

暑假期间,进出校园严格履行审批查验手续,原则上学生不留校。

(二) 留校学生范围

- 1. 因居家在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等特殊原因的学生;
- 2. 参加经学校审批同意的科技竞赛训练的学生;
- 3. 部分有科研任务的研究生;
- 4. 经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留校的学生。

(三) 留校学生审批

对符合留校条件的学生,各学院于6月30日至7月4日,在学工网完成暑假留校住宿的本科生、研究生登记和审批手续,准确登记留校住宿的时间、原寝室号、联系电话等信息,并及时与学生家长联系。组织留校学生签署《2021年暑期留校学生承诺书》(附件1)。学生工作处负责汇总学院审核通过的学生留校名单(学生无需到各栋宿管员处办理),统一报送至后勤基建处,并协同保卫处、后勤基建处和各学院做好管理工作。

(四) 工作要求

1. 各学院党政负责人切实履行主体责任,严格按照疫情防控以及校内相关文件的要求,做好暑假留校学生教育管理工作。学生留校期间,留校学生的辅导员、研究生导师不得离开成都市,且必须有一名学院领导留在成都,负责本院留校学生的管理。

- 2. 各学院要到学生宿舍抽查学生留校住宿的情况,重点检查宿舍是否存在安全隐患、是否有未上报住宿等情况。暑假留校学生住宿管理严格按照后勤基建处《2021年暑期留校学生住宿管理办法》(附件2)要求执行。
- 3. 各学院严格履行进出校园审批查验手续,留校学生须严格遵守门禁管理的相关制度、程序,通过"3D 护校门禁系统"进出校园。暑假留校学生做好每日健康监测工作,身体健康状况异常的要及时报所在学院。
- 4. 暑假期间,凡以学校或各二级单位名义组织的活动,均须按照《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关于明确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相关工作事宜的通知》(成信校发〔2020〕115号)文件要求,严格执行活动报批制度。

三、认真做好值班工作

各学院要按照计划安排,认真做好值班工作。值班期间,值班人员要确保信息畅通,坚守岗位,尽职尽责,遇有突发事件或重要紧急情况,应立即请示汇报,并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,及时采取措施妥善应对。各学院党委(党总支)书记、副书记和辅导员老师要认真执行24小时电话值班制度,值班期间保持通信畅通。

四、材料报送要求

- 1. 各学院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前将《2021 年暑假学生工作值班表》(附件 3) 电子文档报送至学生工作处(xsc@cuit.edu.cn)。
 - 2. 各活动组织单位于2021年7月8日前将包括疫情防控具体

措施的完整暑假活动方案,报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审批。活动方案纸质档交双中心 A207 办公室,电子档报送至 yqfkbgs@cuit.edu.cn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. 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联系人: 冯阳; 联系电话: 028-85966375;

办公地址: 航空港校区双中心 A207 办公室

2. 学生工作处

联系人: 于尧: 联系电话: 028-85966107:

办公地址: 航空港校区双中心 A203 办公室

附件: 1.2021年暑期留校学生承诺书

2.2021年暑期留校学生住宿管理办法(另行发布)

3.2021年暑假学生工作值班表



附件1

2021 年暑期留校学生承诺书

留校期间本人承诺:

- 一、自愿暑假留校住宿并告知家长,已取得家长同意。
- 二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,遵守社会公德,不从事任何违法违纪或不健康不文明活动,自觉服从管理;
- 三、严格遵守国家、属地政府部门及学校关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,做好个人防护,不私自出校,做到对自己负责、对家人负责、对学校负责、对社会公共卫生安全负责;

四、自觉维护校园秩序,爱护公物、保护环境和宿舍卫生,中途离校严格按规定向管理工作人员办理请销假手续;若不假未归,自愿放弃留校资格,并承担一切后果。

五、坚决遵守校规校纪,不违规用电,不使用明火,不赌博,不留宿他人,不使用或藏留易燃易爆物品,不随意调换寝室等。

六、服从学校集中住宿安排和统一管理。

七、遵守公寓假期作息时间,按公寓管理规定时间返回寝室,如不能及时返回寝室,须事先履行书面请假手续。在留校住宿期间若出现连续晚归或者未经批准夜不归宿等违纪、违规行为,公寓管理中心有权取消我的留校住宿资格。

八、留校期间,本人因个人原因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失均由本人承担。

承诺人签名:

日期: 年 月 日

(此承诺书,一式两份,学生本人和所在学院留存。)

附件3

2021 年暑假学生工作值班表

学院名称:

时间	值班领导	联系电话	辅导员	联系电话